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電腦音樂與音訊技術學分學程 修習要點 (草案)

110年4月28日 109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

- 一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強化學生跨領域學習的能力，依據本校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設立「電腦音樂與音訊技術」學分學程（以下簡稱本學程）。本學程由資訊工程學系與音樂學系共同規劃辦理，並以音樂學系為主辦單位。
- 二、本學程至少應修 13 學分，包含必修 5 學分、選修至少 8 學分，課程資料另見「電腦音樂與音訊技術學分學程修習科目表」。
- 三、已修習及格之科目與本學程科目相同或相似者，經本學程審查通過後得辦理採認；惟採認以 8 學分為上限。
- 四、本學程採認證制，學生登記後修畢相關課程，可申請核發學分學程證明書。登記作業於每學年第二學期辦理，登記日程以教務處公告為準。
- 五、修畢本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，得檢具歷年成績單，經學程主辦單位審核無誤後，向教務處申請核發學分學程證明書。
- 六、登記修讀學分學程之本校學生，已符合就讀系（所）畢業資格但尚未修滿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，或雖未登記但其修習科目及學分數已達學程學分總數三分之一者，得申請延長修業年限，否則視為放棄學分學程修習資格；惟獲錄取為臺灣大學系統學校碩、博士班學生者，入學後得申請繼續修習該學程。
- 七、本要點未規定事項，悉依本校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- 八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電腦音樂與音訊技術學分學程 修習科目表

110年4月21日 109學年度第2次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

一、必修科目：共計5學分

課程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數	開課系所	備註
CSC9009	音訊技術與電腦音樂專題研究	3	資工系(大碩)	總整課程 (資工系與音樂系 共同指導)
MUC0066	電腦音樂(一)	2	音樂系(大碩)	總整課程

二、選修科目：至少應修習8學分

領域	課程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數	開課系所	備註
資訊工程基礎課程	05UG016	運算思維與程式設計	2	通識中心	必選至少4學分
	05UG017	資料科學與程式設計	2	通識中心	
	05UG019	行動APP程式設計	2	通識中心	
	05UG022	學程式玩音樂	2	通識中心	
	CSU0001	程式設計(一)	3	資工系	
	CSU0002	程式設計(二)	3	資工系	
資訊工程專業課程	CSC0012	語音處理	3	資工系	
	CSU0042	人工智慧	3	資工系	
	CSC9005	資料視覺化	3	資工系(大碩)	
	CSC0043	多媒體系統設計	3	資工碩(碩博)	
音樂史學、美學與製作	MUC0090	一九四五年以後之音樂研究(一)	2	音樂碩(碩博)	必選至少2學分
	MUC0091	一九四五年以後之音樂研究(二)	2	音樂碩(碩博)	
	MUC0048	法國近代音樂研究	2	音樂碩(碩博)	
	MUU0317	西洋音樂史(三)	2	音樂系	

	MUU0318	西洋音樂史(四)	2	音樂系	
	MUC9006	音樂跨域製作	2	音樂系(大碩)	
	MUC0053	音樂美學	2	音樂系(大碩)	
樂器理論與數位聲音應用	MUM0127	配器法(一)	2	音樂碩	必選至少2學分
	MUM0128	配器法(二)	2	音樂碩	
	MUU0357	樂器學(一)	2	音樂系	
	MUU0358	樂器學(二)	2	音樂系	
	MUU0245	數位錄音工程	2	音樂系	
	EMM0102	數位錄音製作專題研究	2	民音碩	
	EMM0103	基礎多媒體製作	2	民音碩	
	EMM0072	數位聲音製作與應用	2	民音碩	